

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3月16日召开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、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选举非职工监事的议案》。同时公司也已召开职工代表大会，选举赵洪忠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；选举孙琦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。

2022年4月24日，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、第七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、副董事长的议案》、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》。目前公司已完成董事会、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，公司第七届董事会、第七届监事会组成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成员

董事长：韩志伟

副董事长：李固旺

非独立董事：高长革、李庆锋、殷显峰

独立董事：谷大可、夏鹏、张鹏

职工董事：赵洪忠

上述9名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，其中3名独立董事任期，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6月19日止，到期前公司需重新聘任独立董事。

二、公司第七届监事会成员

监事会主席：王同明

非职工监事：陈立

职工监事：孙琦

上述3名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监事会届满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家电投集团东方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5日